

违规超龄补费参保农村退役军人 享受养老待遇所需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项目基本内容：按照晋市人社发【2017】18号文件精神，我市开展农村退役人员参加养老保险补费参保工作，为我市农村退役人员切实办了好事。但在2019年全省对企业养老保险基金审计中，补审计确认我市退役人员补费参保人员中有6435人为违规超龄补费参保，其中我县有712名退役人员违规超龄补费参保，2020年4月山西省人社厅、财政厅对全省违规一次性缴纳养老保险排查进行通报，要求从2020年1月起，对排查确定为违规一次性缴纳养老保险的退休人员，其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所需资金由同级政府承担。每年六月底前由市级财政部门上解至省财政厅社会保障财政专户（一次性核定上缴数后不再变动，连续上缴10年，也可一次性缴清）。依据文件通知，今年我县财政需上缴资金9003155元，

项目负责人：庞良毅

联系人：牛大燕

联系电话：13834326675

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该项目资金需连续上缴10年，也可以一次性上缴，在保证县财

政正常运作的同时，望能尽早上解完该项资金，确保我县 712 名农村
退役军人按时足额领取养老金。

（二）预算资金情况

项目总预算金额：900.32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金额：900.32 万元；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果

评价得分：99

绩效等级：优秀

（二）主要绩效及分析

项目主要经验总结：

已完成指标：

指标名称	实际值
农村退役人员生活满意度	100.00%
违规参保人员人数	100.00%
养老待遇享受人数	100.00%
违规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金 额缴纳足额率	100.00%
违规资金上解时间	100%
连续上缴年限	100.00%
上年违规参保人员月均养老金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未完成指标

指标名称	实际值	偏差率
------	-----	-----

提高农村退役参保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95%	5%
提高农村退役人员年收入	95%	5%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一) 改进措施和建议

3.2.1. 对项目决策的建议:

建议县财政在资金充足的情况下，能够每年6月底前按时上缴该项资金，确保我县712名农村退役军人按时足额领取养老金。

3.2.2. 对预算安排与执行的建议:

违规超龄补费参保农村退役军人享受养老保险待遇所需资金项目年初预算900.32万元，实际执行900.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预算安排合理，项目执行到位，确保了我县712名农村退役军人按时足额领取养老金。

3.2.3. 对资金管理的建议:

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严格按照单位内控制度要求，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安排使用。

3.2.4. 对项目管理的建议:

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严格按照单位内控制度要求，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安排使用。

3.2.5. 其它:

无

3.2.6. 备注:

无